

证券代码：300368

证券简称：汇金股份

公告编号：2025-069

河北汇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展融资租赁售后回租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河北汇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3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融资租赁售后回租业务的议案》，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融资租赁情况概述

为拓宽融资渠道，优化融资结构，满足日常经营的需要，公司及子公司将与诚泰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诚泰租赁”）开展融资租赁业务，融资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7,500 万元，期限不超过 3 年，在上述融资租赁售后回租业务额度内的租赁标的、租金及支付方式等具体内容以签订的合同或协议为准。

本次开展融资租赁售后回租业务需控股股东邯郸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其担保额度在公司 2025 年度接受担保额度预计范围内。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或其指派的相关人员在批准的额度内办理公司及子公司融资租赁业务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签署协议和法律文件、办理相关手续等。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交易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公司及子公司与诚泰租赁不存在关联关系，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交易对方介绍

1、企业名称：诚泰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

-
- 2、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港澳台投资、非独资）
 - 3、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3508417236
 - 4、成立日期：2015 年 9 月 11 日
 - 5、公司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环路 333 号 9 层 01-02 室
 - 6、法定代表人：牛卫东
 - 7、注册资本：37.60 亿元
 - 8、经营范围：融资租赁业务；租赁业务；向国内外购买租赁财产；租赁财产的残值处理及维修；租赁交易咨询及担保；从事与主营业务有关的商业保理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9、股权结构：阳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35.4037%；山东通嘉投资有限公司持股 23.5743%；上海东方证券创新投资有限公司持股 20.1863%；上海卫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股 15.2456%；众腾环球投资有限公司持股 3.1056%；海懿俪玮投资管理（上海）有限公司持股 2.4845%。
 - 10、与公司关系：无关联关系
 - 11、经查询，该交易对方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 1、标的名称：公司及子公司自有机器设备等
- 2、类别：固定资产
- 3、权属：融资租赁发生前交易标的归公司及子公司所有，标的资产不存在抵押、质押或者其他第三人权利，不存在涉及有关资产的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不存在查封、冻结等情形。
- 4、公司及子公司与诚泰租赁开展融资租赁售后回租的资产价值以实际转让价值为准。

四、融资租赁主要内容

1、出租人：诚泰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

承租人：河北汇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共同承租人：河北汇金机电有限公司

2、租赁物：公司及子公司自有机器设备等

3、融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7,500 万元

4、租赁方式：售后回租

5、租赁期限：不超过 3 年（含 3 年）

6、租金支付方式：季度还本付息

具体权利义务条款以公司及子公司与诚泰租赁正式签署的相关融资租赁合同及文件中的约定为准。

五、交易的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融资租赁售后回租业务的开展，有利于公司拓宽融资渠道、优化融资结构，可有效保证公司日常经营的资金需求，补充流动资金。本次开展融资租赁售后回租业务，不影响公司对用于融资租赁的固定资产的正常使用，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符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河北汇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月二十四日